财 政 专 报

 **2022第7期**

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2年8月25日

2022年1-7月财政收支执行情况分析

1-7月，财政部门落实积极财政政策，努力克服留抵退税扩围、省级调库上解等因素影响，有效地稳住了财政收支盘，财政运行稳中有进，但受新冠疫情冲击，再加上各项财政支出刚性需求，收支形势仍面临严重挑战。

一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

**（一）从收入规模看。**1-7月份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5,551万元，为预算的66.3%，快于序时进度8个百分点，同比增收1,015万元，增长4.1%。

**（二）从收入排名看。**预算完成率高于市县水平（51.4%）14.9个百分点，排名全省第2，仅比临高（67%）低0.7个百分点。增幅高于市县水平（-9.9%）14个百分点，排名全省第5，次于屯昌（147.6%）、儋州（26.7%）、文昌（17.1%）、定安（8.5%）。

**（三）从收入结构看。**税收收入完成9,334万元，为预算的43.1%，慢于序时进度15.2个百分点，同比减收1,922万元，增长-17.1%；非税收入完成16,217万元，为预算的95.9%，快于序时进度37.6个百分点，同比增收2,937万元，增长22.1%。

二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**（一）从支出规模看。**1-7月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93,332万元，为预算的62.5%，快于序时进度4.2个百分点，同比增支30,306万元，增长18.6%。

**（二）从支出排名看。**预算完成率高于市县水平（54.6%）7.9个百分点，排名全省第3，次于乐东（80.6%）、白沙（79.4）。

**（三）从支出结构看。**重点民生支出完成153,656万元，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9.5%，比上年同期（76.2%）提高3.3个百分点。其中：社会保障和就业增长32.2%，卫生健康增长33.1%，农林水增长31.5%。

三、地方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

1-7月，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6,628万元，为预算的19.5%，增长-2.9%。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4,815万元，为预算的16.1%，增长6.1%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,458万元，为预算的41.7%，增长-26.8%。

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27,666万元，为预算的77.2%，增长140.5%。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13,797万元，为预算的66.3%，增长119.4%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2,229万元，为预算的71.9%，增长-8%。

附件：2022年7月保亭县财政收支情况表